



帮办热线: 3909990 8797000

回家过年, 这些物品不能带上火车

本报记者 李 锴

1月23日是农历小年, 铁路将迎来节前客流高峰, 并在随后的几天里呈现持续上升状态。然而, 当旅客提着大包小包来到火车站乘坐火车时, 一些旅客却因携带铁路部门禁止、限制携带的物品而被安检人员拦下。那么, 哪些物品不能带上火车呢? 记者根据《铁路旅客禁止、限制携带和托运物品目录》为您总结了一份自查清单, 希望您能在乘车前开箱检查一下, 避免带来不必要的麻烦。

除了较为熟悉的枪支、子弹类(含主要零部件), 弹药、炸药、雷管等爆破器材, 烟花、鞭炮等爆炸物品类, 管制刀具等管制器具, 压缩气体和液化气体、易燃液体、易燃固体等易燃易爆物品, 氰化物、杀虫剂、除草剂等毒害品, 硫酸、盐酸、有液蓄电池等腐蚀性物品, 以及放射性物品、感染性物质等共十类物品禁止托运和随身携带外, 刀刃长度超过60毫米的菜刀、水果刀等日用刀具, 手术刀、刨刀等锐器, 棍棒、球棒、桌球杆、曲棍球杆等钝器, 斧头、射钉枪、铁锹、镰刀等工具农具, 非机械弓箭类器材, 消防灭火枪, 飞镖、弹弓, 不超过50毫升的防身喷剂等禁止随身携带但可以托运。

在安检过程中会发现, 一些旅客为了途中用餐方便, 会携带自热食品。然而, 自热食品发热包的主要原料为镁铝粉, 属于易燃易爆物, 乘火车时是禁止托运和随身携带的。对于年货清单中的白酒, 酒精浓度超过70%的酒类饮品属于易燃易爆物品, 禁止托运和随身携带, 其他白酒没有品种限制, 但应密封包装好、标识清晰, 且度数不得超过70度, 累计不得超过3000毫升。但要注意, 散装类酒水(如散装白酒、自制米酒)不能通过安检进站上车。密封包装好的鸡、鸭、腊肉、

海鲜等生鲜年货作为食品可以携带上车。榴莲、螺蛳粉等气味较大的食物, 密封包装后也可以携带乘车, 但不能在车内食用。花生油、菜籽油等经判别, 确属食用油的产品可以携带, 但需要密封包装、妥善保管。

同时, 很多美妆、美发用品也有携带要求, 限制随身携带的物品这一种类中所包含的生活常用品最多, 比如冷烫精、染发剂、摩丝、发胶、杀虫剂、空气清新剂等自喷压力容器。目录中规定, 旅客可随身携带的容器容积不超过150毫升, 每种限带1件, 累计不超过600毫升。香水、花露水、喷雾、消毒凝胶等含易燃成分的非自喷压力容器日用品的, 单体容器容积不得超过100毫升, 每种限带1件。

对于有些旅客饲养的“毛孩子”, 甚至宠物蛇等异类宠物, 铁路规定, 除了视力障碍旅客携带取得导盲犬工作证的导盲犬, 以及作为食品且经封闭箱体包装的鱼、虾、软体类水产动物外, 任何活体动物, 不论体型大小都不能带上火车。

此外, 标志清晰的充电宝、锂电池, 单块额定能量不超过100Wh(瓦时), 约27000毫安的充电宝可以带上火车, 含有锂电池的电动轮椅除外。

需要提醒有吸烟需求旅客的是, 动车组列车全程各部位严禁吸烟, 电子烟也不可以。普通旅客列车车厢内严禁吸烟, 目前部分列车在车门或车厢连接处设有吸烟点。每名旅客可以随身携带安全火柴不超过2小盒, 普通打火机不超过2个, 香烟不超过50条, 打火机油是禁止携带的。

最后提醒准备乘坐火车出行的旅客, 您要留意好哪些物品不能带上车, 对于拿不准的物品, 可登录铁路12306官网查看禁限物品具体目录。

记者帮问

慢性支气管炎能跨省异地就医门诊直接结算吗

市民陈女士:我是焦作退休职工, 患有慢性支气管炎, 想到江苏省南京市长期生活, 能办理异地就医备案, 享受跨省异地就医门诊直接结算吗?

市医保局:陈女士的病种是不能享受跨省异地就医门诊直接结算的。

目前, 实现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的门诊慢特病病种有10种, 分别是高血压、糖尿病、恶性肿瘤门诊放化疗、透析、器官移植抗排斥治疗、慢性阻塞性肺疾病、类风湿关节炎、冠心病、病毒性肝炎、强直性脊柱炎。

省内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的门诊慢特病病种有36种, 分别是恶性肿瘤门诊放化疗、透析、器官移植抗排斥治疗、高血压、糖尿病、结核病、克罗恩病、溃疡性结肠炎、再生障碍性贫血、骨髓增生异常综合征、精神分裂症、分裂情感性障碍、持久的妄想性障碍(偏执性精神病)、双相(情感)障碍、癫痫所致的精神障碍、精神发育迟滞伴发精神障碍、

肾病综合征、急性脑血管疾病后遗症、帕金森病、血管性痴呆、冠心病(支架/搭桥/球囊)、冠心病(非隐匿型)、慢性心力衰竭、高脂血症、甲状腺功能亢进症、慢性支气管炎、慢性肺源性心脏病、肺间质纤维化、肝硬化、自身免疫性肝炎、系统性红斑狼疮、类风湿性关节炎、强直性脊柱炎、抑郁症(中、重度)、前列腺增生(中、重度)、视网膜静脉阻塞。

办理异地就医备案后, 备案就医地有相应门诊慢特病病种及限定支付范围的, 执行就医地支付范围, 参保人员可以享受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如果备案就医地无相应门诊慢特病病种的, 参保人员需自费垫付后回参保地按规定进行手工报销。

本报记者 杨珂

发生劳动争议, 应该向哪里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市民左先生咨询:我与单位发生劳动争议, 我的单位在焦作, 但工作地点在外市, 我该向哪里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市人社局回复:《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第21条明确, 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负责管辖本区域内发生的劳动争议。劳动争议由劳动合同履行地或者用人单位所在地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管辖。双方当事人分别向劳动合同履行地和用人单位所在地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的, 由劳动合同履行地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管辖。

根据《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规则》第8条规定, 劳动合同履行地为劳动者实际工作场所地, 用人单位所在地为用人单位注册、登记地或者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用人单位未经注册、登记的, 其出资人、开办单位或者主管部门所在地为用人单位所在地。有多个劳

动合同履行地的, 由最先受理的仲裁委员会管辖。劳动合同履行地不明确的, 由用人单位所在地的仲裁委员会管辖。案件受理后, 劳动合同履行地或者用人单位所在地发生变化的, 不改变争议仲裁的管辖。

需要提醒广大劳动者注意的是, 劳动争议申请仲裁的时效期间为一年。仲裁时效期间, 从当事人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利被侵害之日起计算。劳动关系存续期间因拖欠劳动报酬发生争议的, 劳动者申请仲裁不受上述一年仲裁时效期间的限制。但是劳动关系终止的, 应当自劳动关系终止之日起一年内提出仲裁申请。

本报记者 杨珂

创业担保贷款需要啥条件

本报讯(记者杨珂)日前, 市民高先生拨打帮办热线咨询: “我是一家小微企业的负责人, 听说政府有创业担保贷款进行扶持, 都需要哪些条件? 可以同时申请财政贴息和非财政贴息两种贷款吗?”

市人社局对此进行了回复。创业担保贷款, 是由政府出资设立创业担保基金, 为符合贷款条件的经营者提供担保, 由合作经办银行发放贷款, 财政部门予以贴息的专项贴息贷款。在法定劳动年龄内, 诚实守信, 自主创业时不在企事业单位就业的全市各类创业人员都可以申请创业担保贷款。

目前, 我市创业担保贷款按照贴息方式分为财政贴息创业担保贷款和非财政贴息创业担保贷款。个人可最高申请30万元财政贴息贷款; 合伙创业的经济实体和小微企业, 可申请最高400万元财政贴息贷款; 对符合条件的创业担保贷款, 财政部门给予贷款实际利率50%的财政贴息, 即创业者每万元每年只需负担200元左右的利息, 剩余部分利息由财政负担。可

享受累计次数不超过3次。

如果在享受国家财政贴息政策期满后, 或不符合微利项目贴息政策扶持条件, 可申请非财政贴息创业担保贷款。个人创业可申请最高50万元贷款, 合伙创业的和小微企业, 可申请最高500万元贷款。目前每万元每年需负担360元左右利息, 贷款次数不受限制。

申请财政贴息创业担保贷款, 需同时满足3个条件: 1. 申请人及其配偶在申请贷款时, 除助学贷款、脱贫人口小额信贷、住房贷款、购车贷款、5万元以下小额消费贷款(含信用卡消费)以外, 没有其他经营性贷款; 2. 从事的行业属于国家规定的微利项目; 3. 享受过财政贴息创业担保贷款不超过3次的。

在符合财政贴息贷款条件的创业者, 也可申请组合贷, 即同时申请财政贴息和非财政贴息两种贷款。组合贷最高不超过50万元, 即“30万元财政贴息创业担保贷款+20万元非财政贴息创业担保贷款”, 可享受累计次数不超过3次。

打击传销你我他 社会和谐靠大家

广告